

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

单位名称	上海市杨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		
单位负责人	余翔	职务	党委书记、主任
项目名称	2020年改革和发展专项资金项目		
项目负责人	何昂	职务	改革和评价科（业绩考核科）科长
预算金额	1500万元	项目实施期限	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
评价单位（含第三方）	上海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评价时间	2021年4月至2021年8月
评价得分	81.51	评价结果	良
评价结论	<p>一、主要绩效情况</p> <p>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，立项程序规范，与区国资委的职责相适应。项目预算编制较科学、配套资金到位及时。相关项目建设工作均按计划要求完成，促进企业节能减排，能耗节约率10.58%；企业管理提升类项目系统运行稳定、验收均合格，业务培训实现了使用人员全覆盖；科创中心承载区建设类项目中产业基地企业入驻数量达标，无有责事故发生。通过项目实施，进一步提升了区属国有企业集约化管理水平，保障企业内部网络、系统安全，系统运行稳定；企业管理提升类项目进一步增强了企业智能化、信息化管理水平；预期服务人次均达标实现（计划200人次，实际约420人次）；提高了市政养护管理、房地产管理等水平。企业满意度较高（90%）。</p>		

二、主要问题

(一) 预算执行管理不到位，项目资金超拨付。采用项目预拨付形式，且于项目完成后未及时清算，导致项目资金超拨付。目前，区国资委已启动项目超拨付资金回收工作，并已将专项资金拨付形式由前拨付改为后拨付。

(二) 管理制度不完善，制度执行不到位。未明确区国资委在项目管理中的责任和分工，同时对于如何开展项目结项、验收流程缺少明确规定等。部分项目仅形成了验收报告，未进行结项审计。

(三) 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，监管力度有待加强。一是绩效目标编报不完整、指标设置不合理。二是绩效自评流于形式。三是区国资委绩效监督不到位，未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的目标、跟踪和后评价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。

三、有关建议

(一) 完善资金管理制度，规范项目管理流程。建议明确区国资委、申报单位的责任分工，项目申请必须材料等内容。

(二)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一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。二是建立项目分类绩效指标体系。三是强监管力度，加强指导、协助下属单位提高绩效管理工作，对项目开展全过程和全周期监管，加强绩效考核和结果应用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